

调侃的语言
独特的视点



白虎
出一部
谋略
论



白虎三国

Baihusanguo

© 金庚/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© 金 庚 / 著

I207.413/JG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白晓三国/金庚著. -呼和浩特: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 2006. 5
ISBN 7 - 204 - 08026 - 2

I. 白… II. 金… III. 成功心理学-通俗读物
IV. B848.4 - 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45189 号

白晓三国

作 者 金 庚
责任编辑 哈斯托娅
封面设计 一步设计
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祥泰大厦
印 刷 杭州长命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787×1092 1/16
字 数 220 千
印 张 20.25
版 次 2006 年 6 月第 1 版
印 次 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印 数 1 - 12000
书 号 ISBN 7 - 204 - 08026 - 2/I · 1709
定 价 28.00 元

如出版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我社联系

联系电话:(0471)4971562 4971659

序

老白唬其人

老白唬其人，生来无大志，又无过人本事。也曾携妻带子，闯过江湖下过海，结果只落得两手空空，妻离子散。心想，这下倒好，一人吃饱全家不饿，落得个了无牵挂，当下清静。什么白手起家，什么与时俱进，全都扯淡，不在话下。

老白唬向来没有不良嗜好，抽烟喝酒泡女人，寻常事也，不算嗜好。只是生来喜好读书，每日手不释卷，不论古今中外，糟粕也好，精华也罢，凡是到手之书，一展而快。无聊之时，逛书店犹如女人逛商城，更喜逛潘家园的旧书摊，一如老母猪拱粪坑，又如垃圾堆里找黄金（听说现今捡垃圾的人都成了百万富翁，无奈老白唬就是找不出金子）。

只因读书之滥，读书之杂，两杯酒下肚，只觉得翻江倒海，就像金庸老先生笔下的张无忌一般，七八股气，无从化解，只好找来两三好友，吃一顿“穷白唬”。只白唬得被白唬之人是瞠目结舌，目瞪口呆，好友背后笑称“老白唬”。

故名老白唬。

一日，闲逛书店，老白唬白眼儿一洒，不由气上来。只见书摊儿之上，满眼三国。什么“三国兵法”，什么“三国谋略”，什么“三国与商战”，不一而足。无非是些三国故事加上孙子兵法再以商场案例做调味的大杂烩。想当年老白唬也曾熟读此类书籍，自以为满腹谋略。心想，大字不识的韦小宝仅靠说书那里听来的片段，到了俄罗斯大帝国，竟然夺了权，绝了；想咱老白唬既不想篡位夺权，又没雄心大志，下海捞点零花钱，算是够用了，谁想到在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，自己没被淹死已属侥幸。想一些当初一同闯荡江湖的老友，如今也是腰缠万贯，每当炫耀之时，必称“三国”为床头之书，待一深聊，都是些见皮不见肉的寻常之论。其实，读不读谁也不知，甚至有没有都是可疑，此说无非炫耀自己谋略非凡而已。又想，现如今还不知有多少跃跃青年如当年老白唬者，抱着本“三国”，一跃而入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。

其实，“三国”没错，只是读法不同。

韦小宝只是金庸老先生的笑谈，虽然有趣，不去论他。

毛泽东，伟人也。长征路上读不读三国，老白唬不知，不敢附和。但毛泽东读书，恐非寻常人读法。比如，毛泽东有篇《愚公移山》，那是毛泽东的读法，愚公移不走山，但毛泽东却移走了蒋介石。如果诸位读《愚公移山》，山移不走，恐怕只能做愚公了。

咱不谈愚公，只谈三国。

伟人有伟人的读法，老白唬也自有老白唬的读法。老白唬自然不敢和伟人相比，于是，捡了一套《三国演义》（如今人谈三国，恐怕都以演义为本，老白唬不敢清高，更希望众读家不要以史论之），回到家中，发明了一套“老白

唬读法”。

老白唬自然不肯横着读，虽然不是竖版书，也不肯竖着读。老白唬先是斜着眼读，然后是翻着眼读，龇着牙咧着嘴读，抠着鼻孔剔着牙读，撮着脚丫泥儿沾着吐沫读，最后把它撕碎了拌上咸盐和上酱油醋，顺着酒，下了肚，喝醉了再从嗓子眼抠出来，把字从呕吐物中捡出来，拼凑起来再读。只可惜，现如今再也没有老友听老白唬的瞎白唬了，只好凑成一册，名曰《白唬三国》。

以此为序。

【目录】

序	老白唬其人	1
1 白唬刘备第一	王者之术	1
2 白唬曹操第二	霸者之道	26
3 白唬司马氏第三	窃者无罪	49
4 白唬孙权第四	痞而不孤	77
5 白唬孔明第五	王者之师	106
6 白唬关公第六	政治文盲	136
7 根本法则第七	英雄弄势法	150
8 基本法则第八	三国御人法	169
9 游戏法则第九	三国博弈法	205
10 攻取法则第十	三国用虚法	232
11 顺取法则十一	三国谋篡术	256
12 不弃法则十二	三国用间术	284
老白唬之阴谋怪论		310

1

白虎刘备第一

王者之术

1. 刘备之奸术

三国中，刘备和曹操两大阴谋主之间，曾经上演一段脍炙人口的“青梅煮酒”的故事。这是这两大阴谋主惟一的一次直接过招，这次过招中，曹操以龙为喻，大论天下英雄，在他眼里，天下一时豪杰，或是冢中枯骨，或是好谋无断，或是虚名无实，或是守户之犬，就连面对面这个被他称为惟一对手的刘备，也不过是“迅雷风烈必变”之辈。而面对天下第一奸霸之主曹操的挟风雷之势的惊天一论，刘备竟然轻描淡写地虚招一出，不着痕迹地将曹操的雷霆一击化为乌有。

由此而见，若论天下英雄，曹操雄霸三国、傲视古今无人可比。但要说论阴谋主，阴气十足的刘备却要站在曹操之上，列于三国阴谋主之首。中国人向来有以擅长阴柔见长的绵绵之功的爱好，刘备便是奉行这一原则，使得扫荡群雄、纵横捭阖的曹操只要一遇到死皮赖脸的刘备，便

无可奈何，垂头丧气。所以老白唬也只能以白唬刘备作为开篇，以突出“阴谋”二字。

人之将死，其言也善乎？

依老白唬看来，未必。至少装了一辈子仁义之君的刘备，临死之言非为善类。

先主(刘备)泣曰：“君才十倍于曹丕，必能安邦定国，终定大事。若嗣子可辅，则辅之；如其不才，君可自为成都之主。”孔明听毕，汗流遍体，手足失措，泣拜于地曰：“臣安敢不竭股肱之力，尽忠贞之节，继之以死乎！”言讫，叩头流血。

老白唬读到此处，如芒刺背。不知诸葛亮是不是心寒之至，但以孔明之智，恐怕早已心知肚明，否则怎会“汗流遍体，手足失措”？

(刘备)又嘱赵云曰：“朕与卿于患难之中，相从到今，不想于此地分别。卿可想朕故交，早晚看觑吾子，勿负朕言。”云泣拜曰：“臣敢不效犬马之劳。”

表面看来推心置腹，实际上心疑诸葛亮久矣，真是防诸葛亮甚于防川。

论赵云之胆识，在老白唬看来恐怕十倍于关羽，实是三国武将中第一人。虽然长期以来未受重用，但一直充当刘备贴身护卫，对刘氏父子忠心耿耿，曾两次营救少主阿斗。按说，刘备临终嘱咐赵云并不为之过，但如果同托孤

于孔明一起来看的话，“早晚看覷吾子”其中深意便非同寻常。

其实，同时托孤的还有李严。李严是刘备在攻取绵竹时收降的一员大将，刘备“待之甚厚”。刘备任命李严为“尚书令兼都护将军、统内外军事并镇守永安”。

老白虎由此推之，刘备令赵云守护阿斗，用李严分军政大权，都是针对诸葛亮的。可见其心机叵测，老谋深算，奸滑至极，不愧为一代阴谋主，制衡术为阴谋学中最基本的阴谋术，刘备自然善于运用。

刘备与孔明，向来有鱼水之比。但在老白虎看来，诸葛亮自然是“水”，而刘备却并非诸葛孔明“池中之鱼”。在刘备临死之言中，诸位如何能看出鱼水之情？

三国之主对于用人，可谓各得其妙。刘备独运用奸气，以谋人之术称道；曹操独运霸气，以御人之术为专；孙权善用痞气，以和人之术见长。

刘备善于谋人，是众所周知的。所谓“刘备摔孩子，收买人心”，并非虚言。诸葛亮出山，到赤壁之战这段时间，并无任何官职，可见刘备虽说如鱼得水，但也并非像人们所想的那样，诸葛亮此时连一闲职都没有。直到孔明一叶扁舟，连吴抗曹，火烧赤壁后，才封了诸葛亮“军师中郎将”的官职。

刘备在攻取成都之时，将当时仅为“军师中郎将”的诸葛亮提升为“军师将军”并总理“左将军府”的军政事务，“左将军府”是刘备自己的官府，也就是说，此时诸葛亮完全可以代刘备行使军政权力。可是不久以后，刘备自称汉中王，却没有再给诸葛亮升职，反而将“左将军”的官职封给了马超。而卖主求荣的法正和在成都之战中率先投降的许靖分别封为“尚书令”和“太傅”之职，控制了行政大权，而诸葛亮只剩下“军师将军”的虚衔。可见

刘备时代，诸葛亮始终受到刘备制衡之术的牵制，以至于不能整体贯彻连吴抗曹的大政方针，埋下失荆州的伏笔。由此可见，刘备绝不是简单得像人们认为的那样一个仁厚之君，而是一个真正的阴谋之主。

2. 刘备之仁术

老白唬是瞪着眼睛看曹操，斜着眼睛看关公，却是冷着眼睛看刘备。

刘备之奸，不但在三国时代被人视为仁义之主，甚至历经历代，正史野史无不将其歌功颂德，可见其奸得可以，令老白唬佩服得五体投地，老白唬纵得其一半功力，恐怕早已富甲四方，还用得着在这儿瞎白唬！

那么，奸滑如刘备是如何成为仁义之主的？又如何被老白唬称为“三国第一奸主”的？且看老白唬是如何白唬。

军师庞统曾劝刘备攻取益州，这益州之主刘璋是刘焉之子。刘焉是汉鲁恭王之后，原任幽州太守。刘备刚出道时，靠“汉室宗亲”的金字招牌招摇撞骗，投奔刘焉，刘焉认刘备为侄，并帮助刘备在剿灭黄巾军战役中打了第一仗，也是刘备平生的第一仗。所以刘备不但同刘璋有宗亲兄弟的关系，刘焉还是刘备事业上第一大恩人。

如此关系摆在号称仁义之主的刘备面前，刘备当然不能去占刘璋的地盘。然而，刘备一方面暗地里同法正商议谋取荆州，一方面却声称与刘璋宗亲，不忍相图，并义正辞严地对庞统说了一大套道理。看刘备是如何表演：

酒过数巡，玄德屏退左右，密谓（法）正曰：
“久仰孝直英明，张别驾（张松）多谈盛德。今获
听教，甚慰平生。”法正谢曰：“蜀中小吏，何

足道哉！盖闻马逢伯乐而嘶，人遇知己而死。张别驾昔日之言，将军复有意乎？”玄德曰：“备一身寄客，未尝不伤感而叹息。尝思鸛鹤尚存一枝，狡兔犹藏三窟，何况人乎？蜀中丰余之地，非不欲取，奈刘季玉（刘璋）系备同宗，不忍相图。”法正曰：“益州天府之国，非治乱之主，不可居也。今刘季玉不能用贤，此业不久必属他人。今日自付与将军，不可错失。岂不闻‘逐兔先得’之语乎？将军欲取，某当效死。”玄德拱手谢曰：“尚容商议。”

当日席散，孔明亲送法正归馆舍。玄德独坐沉吟。庞统进曰：“事当决而不决者，愚人也。主公高明，何多疑耶？”玄德问曰：“以公之意，当复何如？”统曰：“荆州东有孙权，北有曹操，难以得志。益州户口百万，土广财富，可资大业。今幸张松、法正为内助，此天赐也。何必疑哉？”玄德（对庞统）曰：“今与吾水火相敌者，曹操也。曹以急，吾以宽；曹以暴，吾以仁；曹以谄，吾以忠。每与操相反，事乃可成。若以小利而失信于天下，吾不忍也。”

诸位如果只看到刘备最后的几句豪言壮语，恐怕无人不称：“真仁慈之主也”。

老白唬不这么认为。

庞统也不这么认为。庞统是谁呀，凤雏！如果庞统真这么认为，那他就不是庞统了。庞统自然没有诸葛亮有涵养，虽然此时却不能说破，但在心里不免骂道：“老奸巨猾。你丫的蒙谁呀。”表面却不得不假作周旋：

庞统笑曰：“主公之言，虽合天理，奈离乱之时，用兵争强，固非天道；若拘执常理，寸步不可行也，宜从权变。且兼弱攻昧、逆取顺守，汤、武之道也。若事定以后，报之以义，封为大国，何负于信？今日不取，终被他人取耳。主公幸熟思焉。”玄德乃恍然曰：“金石之言，当铭肺腑。”

刘备一天到晚装孙子，跟这种人做事，累不累！

在刘璋的邀请下，庞统随刘备进驻了益州。不久便骗取了涪关。刘备终于忍不住得意忘形，露出了奸人本相。且看庞统如何戏弄刘备。

次日劳军，设宴与公厅。玄德酒酣，顾庞统曰：“今日之会，可为乐乎？”庞统曰：“伐人之国而以为乐，非仁者之兵也。”玄德曰：“吾闻昔日武王伐纣，作乐象功，此亦非仁者之兵欤？汝言何不合道理？可速退！”庞统大笑而起。左右亦扶玄德入后堂。睡至半夜，酒醒。左右遂以庞统之言告知玄德。玄德大悔；次早穿衣升堂，请庞统谢罪曰：“昨日酒醉，言语触忤，幸勿挂怀。”庞统谈笑自若。玄德曰：“昨日之言，惟吾有失。”庞统曰：“君臣俱失，何独主公？”玄德亦大笑，其乐如初。

“君臣俱失”的言外之意是“君臣俱知”。玩笑归玩笑，庞统并不把它当回事，你是仁义也好，奸人也罢，彼此心照不宣。只是刘备被人戳穿了假面具，虽然表面上其乐如初，但心里肯定不是滋味。于是，便算计了庞统一把，使庞统死在了落凤坡。

庞统不听孔明之言，执意攻取西川。临行前刘备以庞统的马劣为由，将自己的马与庞统的马交换。刘备的马叫“的卢”，是个妨主的马。当年，蒯良曾相此马：“此马眼下有泪槽，额边生白点，名为的卢，骑则妨主。”果然，庞统中途遭伏，被张任认为骑在马上的是刘备本人，一阵乱箭将庞统射死在落凤坡。

当日传下号令，军士五更造饭，平明上马。黄忠、魏延领军先行。玄德再与庞统约会，忽坐下马眼生前失，把庞统掀将下来。玄德跳下马，自来笼住那马。玄德曰：“军师何故乘此劣马？”庞统曰：“此马乘久，不曾如此。”玄德曰：“临阵眼生，误人性命。吾所骑白马，性极驯熟，军师可骑，万无一失。劣马吾自乘之。”遂与庞统更换所骑之马。

却说雒城中吴懿、刘瑁听之折了冷苞，遂与众商议。张任曰：“城东南山僻有一条小路，最为要紧，某自引一军守之。诸公谨守雒城，勿得有失。”忽报汉兵分两路前来攻城，张任急引三千军，先来抄小路埋伏。见魏延兵过，张任教尽放过去，休得惊动。后见庞统军来，张任军士，遥指军中大将：“骑白马者必是刘备。”张任大喜，传令教如此如此。

却说庞统迤迤前进，抬头见两山逼窄，树木丛杂；又逢夏末初秋，枝叶茂盛，庞统心下甚疑，勒住马问曰：“此处是何地？”数内有新降军士，指道：“此处地名落凤坡。”庞统惊曰：“吾道号凤雏，此处名落凤坡，不利于吾。”令后军疾退。只听山坡前一声炮响，箭如飞蝗，只

望骑白马者射来。可怜庞统竟死在乱箭之下，时年只三十六岁。

老白唬承认这一段是老白唬的瞎白唬，做不得正谈。但是，刘备本人就是个相马高手，他知道自己命硬，此马妨不了他，相反，这匹马还救过他的命，但别人就说不准了，想当年，徐庶就教过刘备“禳法”，即将此马让给别人使用，只要这匹马妨了别人，自己再骑便可，这一招刘备恐怕不会那么轻易就忘记，更何况诸葛亮已经来信提醒刘备“将帅身上多凶少吉，切宜谨慎。”刘备此时换马，是好意还是潜意识中的有意。老白唬不敢瞎猜，只做为一家之言，反正瞎白唬又不负什么责任。

说起刘备取益州，倒不能不说说刘璋。

刘璋虽然暗弱，倒不失为一个仁义之人，如果不生在乱世，必是一名贤臣。只可惜在老白唬的阴谋学中，所谓仁义之人，大多是窝囊之辈。刘焉掌管益州，待民甚宽，刘璋继承了乃父之风，在益州可以说是广得民心。无奈恰逢乱世，又碰上了两个卖主求荣的小人：张松与法正，只因得不到重用，便将益州卖给了刘备。而刘璋却把大奸大滑的刘备当成了仁义之人：“吾与仁人相会，如亲芝兰。”其实这怨不得刘璋，想这刘备把当时整个三国上下，从黎民百姓到达官贵人全都骗得不亦乐乎，又何况老实厚道的刘璋？只是在那兵荒马乱的年代，真正将黎民百姓的生命当作一回事的官员却是尤其难得的。

却说玄德军马在雒城。法正所差下书人回报说：“郑度劝刘璋尽烧野谷，并各处仓廩，率巴西之民，避于涪水西，深沟高垒而不战。”玄德、孔明闻之，皆大惊曰：“若用此言，吾势危

矣！”法正笑曰：“主公勿忧：此计甚毒，刘璋必不能用也。”不一日，人传刘璋不肯迁动百姓，不从郑度之言。玄德闻之，方始宽心。

……

(马)超在马上以鞭指曰：“吾本领张鲁兵来救益州，谁想张鲁听信杨松谗言，反欲害我。今已归降刘皇叔。公可纳土拜降，免致生灵受苦。如或执迷，吾先攻城矣！”刘璋惊得面如土色，气倒于城上，众官救醒。璋曰：“吾之不明，悔之何及！不若开门投降，以救满城百姓。”董和曰：

“城中兵尚有三万余人；钱帛粮草，可支一年，奈何投降？”刘璋曰：“吾父子在蜀二十余年，无恩德以加百姓，攻战三年，血肉捐于草野，皆我罪也。我心何安？不如投降以安百姓。”众人闻之，皆堕泪。

老白虎亦堕泪也。好在好人总算有一把好报，刘璋投降后，到了荆州的公安城。关公丢掉了荆州以后，孙权封给他一个益州牧的虚衔。刘璋病死后，其子还做了吴国的御史中丞。可谓善死有后，这在三国中是不多见的。

说到此处有人问老白虎，当年诸葛亮火烧新野，刘皇叔不忍抛弃百姓，携民渡江，难道不也是不忍百姓于难吗？

有人这样理解，但老白虎却想起了另外一段故事。

关渡大战以后，曹操在辽东南坡追缴袁绍的儿子袁谭，两方展开了大战。袁谭自然打不过曹操，便使出了一个毒计，袁谭驱百姓在前，袁军在后，用百姓做挡箭牌。曹袁大战，曹操亲自上阵击鼓，百姓被杀无数。

看了此故事，诸位想必知道刘备所谓的携民渡江的“真心实意”了吧。试想，战乱年代，老百姓真正想得到

的是安全。而此时，诸葛亮火烧新野，整个新野已是一片火海，老百姓有家不能回，不跟着跑又能怎么办？那么，曹操的追兵在后，刘备的败军在前，老百姓夹在中间，不是挡箭牌又是什么？刘备连老婆孩子都不顾了，又怎么顾得上老百姓？只是刘备做得比袁谭聪明得多。

在老白唬看来，刘备携民渡江至少捞取了三方面的好处。一方面：拿老百姓当挡箭牌，他曹操再狠，也不能杀光十万百姓，一刀一刀砍，也得砍一阵子，那时候刘备早已逃出生天。二方面：向世人证实自己是仁义之主，你们看看，如果不是我刘备民心所向，这十几万的百姓，会跟我刘备逃难吗？三方面：曹操的追军在后，杀百姓的罪名自然是他曹操的，要不怎么能说“曹以暴，吾以仁”呢？

如此算计，非三国第一大奸主刘备不可。

还有一件事，令老白唬疑惑不解。刘备被吕布占了沛城，不顾妻儿，穿城而过，去投奔曹操。途中就宿于猎户之家。

一日，到一家投宿，其家一少年出拜，问其姓名，乃猎户刘安也。当下刘安闻豫州牧至，欲寻野味供食，一时不能得，乃杀妻以食之。玄德曰：“此何肉也？”安曰：“狼肉也。”玄德不疑，乃饱食一顿，天晚就宿。至晓将去，往后院取马，忽见一妇人杀于厨下，臂上肉已都割去。玄德惊问，方知昨夜食者，乃其妻之肉也。玄德不胜感伤，洒泪上马。刘安告玄德曰：“本欲相随便君，因老母在堂，未敢远行。”玄德称谢而别，取路出梁城。

老白唬弄不明白这一段说明了什么，大概意思是在说